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6,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中国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产品期限 185 天、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产品期限 90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对此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 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合理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增加投资收益。

(二) 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许可〔2021〕188 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4,200 万股（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发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5.0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3,336.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4,120.57 万元（不含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9,215.4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全部到账，并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1〕00026 号《验资报告》。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 年修订）及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 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丹阳支行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5.5%-35.1%	7603 万或 1779 万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结构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锁定期(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产品期限	保本/非保本				
185 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2、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	结构性存款	利多多公司稳利 21JK7061 期（三层结构）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6,000.00	保本 14%，1.96%，2.0%加浮动	2020 年 29,295.26/32.26 万加浮动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结构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锁定期(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产品期限	保本/非保本				
90 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四) 公司对本次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本次委托理财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风险可控。

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和反馈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委托理财内部控制制度，对理财产品的审批和执行程序、风险控制管理制度和风险报告程序，确保资金安全。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事会负责对委托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根据上述交易的相关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主体情况
(一) 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1. 2021 年 4 月 2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签订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CSPDPY20210118】，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CSPDPY20210118
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产品类型	CSPDPY20210118
产品代码	1000000000
标的物	185 天
产品期限	2021.4.6
起息日	10.10%
到期日	18 天
计提天数	100000000
认购金额	2021.4.2
合同日期	

2. 2021 年 4 月 2 日，公司与浦发银行签订了【利多多公司稳利 21JK7061 期（三层结构）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向浦发银行申请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 6,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9）。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原公告中关于审议事项议案 2 与议案编号表述不一致，现予更正，具体修改如下：
二、会议审议事项：
1.00 审议《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00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12 万吨生物降解塑料项目的议案》；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该议案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审议《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12 万吨生物降解塑料项目议案》	√			

更正后：
二、会议审议事项：
1.00 审议《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00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12 万吨生物降解塑料项目的议案》；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该议案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审议《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12 万吨生物降解塑料项目议案》	√			

更正后：
二、会议审议事项：
1.00 审议《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00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12 万吨生物降解塑料项目的议案》；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该议案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审议《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12 万吨生物降解塑料项目议案》	√			

更正后：
二、会议审议事项：
1.00 审议《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00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12 万吨生物降解塑料项目的议案》；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7 日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1,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银行理财产品
- 履行的审议程序：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0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用于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锁定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一、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合理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增加投资收益。

(二) 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三) 委托理财对象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招商银行（福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RNP20173	11,000	1.65%-25.5%	46.25-96.90	91 天	银行间市场同业拆借利率+浮动收益	否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公司将严格防范放在首位，谨慎决策，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银行所发行的理财产品，并与银行保持联系，跟踪理财产品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与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已审慎评估本次委托理财的风险，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有关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及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购买理财产品的合同，产品类型均为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以短期为主，收益类型均为保本保收益型，保证收益型或定向投资公司提供本金及保本向外的完全保偿等，主要资金投向为银行理财。合同中不存在任何违约和收益业务管理的情况。

(二) 风险控制分析
1. 控制安全性风险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公司管理层事前评估投资风险，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理财产品。公司将跟踪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投向、进展和保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性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2. 防范流动性风险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本次会议召开网络投票的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4 月 7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网络投票的起止日期：青岛中期数据交易所龙山路 20 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授权代表股东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

议案名称	投票数	比例 (%)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
A 股	7,0927,773	100	0	0	0	0

2.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投票数	比例 (%)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
A 股	7,0927,773	100	0	0	0	0

3.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投票数	比例 (%)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
A 股	7,0927,773	100	0	0	0	0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和律师事务所
律师：翁国栋、尹海霞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1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等固定收益类产品或商业票据、信托计划和结构性理财产品等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在符合合格金融机构和产品结构的前提下，在决议有效期内将该资金额度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 日披露的《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

2021 年 1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37,000 万元，在决议有效期内将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披露的《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一、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5 日、2021 年 1 月 22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购买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2021 年 4 月 1 日，上述两笔理财产品均已到期，公司合计收回本金 5,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 22.9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赎回日	到期日	赎回金额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1,000	2021 年 1 月 6 日	2021 年 4 月 1 日	1,000	2.7%	6.28
2	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理财产品	4,000	2021 年 1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4,000	2.25%	16.27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保本型理财产品	4,000	4,000	71.46	-
2	保本型理财产品	6,000	6,000	105.20	-

特此公告。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8 日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通知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6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汇江路 3989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实际参加会议并表决的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志敏女士主持，监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有效。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的审核意见及对公示情况的说明如下：
2021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3 月 26 日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激励对象名单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根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拟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进行了核查，相关情况如下：
(一) 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至 2021 年 4 月 6 日公示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企业微信和 OA 系统进行了公示。
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未发现任何异议。

(二) 监事会对激励对象的核查情况